

证券代码：300268

证券简称：ST佳沃

公告编号：2024-114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12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视频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4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董事周庆彤先生、吴宣立及陆昕女士以视频会议方式参加并表决。会议由董事长陈绍鹏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根据办公场所变化调整的需要，拟将注册地址由“湖南省常德市桃源县陬市镇桂花路1号”变更为“湖南省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樟木桥街道双岗社区桃林路661号（双创大厦1501-20室）”，并修改《公司章程》中相关内容，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指定专人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拟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议案 1 尚须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定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星期一）10:00，在北京市朝阳区双营路甲 6 号院北苑大酒店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

合的方式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12 月 28 日